公司代码：688556 公司简称：高测股份

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阐述了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务必仔细阅读并注意投资风险。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	高测股份	688556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目亚	熊玉琳
电话	0532-87903188-8323	0532-87903188-8323
办公地址	青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火炬支路 66 号	青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火炬支路 66 号
电子信箱	zq@gaoce.cc	zq@gaoce.cc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543,621,455.46	1,919,216,715.45	32.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44,982,646.26	984,399,169.51	6.1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95,699,679.29	356,679,897.66	67.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046,632.76	31,996,996.00	128.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0,397,476.90	29,586,102.96	104.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765,940.88	52,905,057.24	-11.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20	7.80	减少 0.6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0.26	73.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	0.26	73.0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8.11	10.21	减少 2.1 个百分点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52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止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张琐	境内自然人	25.63	41,485,950	41,485,950	41,485,950	无	0
红线资本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潍坊善美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9.78	15,825,300	15,825,300	15,825,300	无	0
青岛知灼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8	8,381,000	8,381,000	8,381,000	无	0
青岛火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11	8,265,400	8,265,400	8,265,400	无	0
王东雪	境内自然人	3.09	5,008,285	5,008,285	5,008,285	无	0
尚华	境内自然人	3.03	4,902,885	4,902,885	4,902,885	无	0
胡振宇	境内自然人	3.03	4,902,885	4,902,885	4,902,885	无	0
金永焕	境内自然人	2.62	4,236,740	4,236,740	4,236,740	无	0
赵焕荣	境内自然人	2.33	3,771,450	3,771,450	3,771,450	无	0
青岛华资达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0	3,400,000	3,400,000	3,400,00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556 证券简称：高测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8

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1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9 日通过邮件或电话的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于文波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有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半年度报告》、《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8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88556 证券简称：高测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9

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60 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0,462,900 股，发行价格为 14.41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8,307.04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5,256.64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3,050.4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全部到位，并由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兴华(2020)验字第 030019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5,189.75 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为 3,654.80 万元；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为 8,903.74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12,631.21 万元。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28,463.98 万元(包含现金管理收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其中：募集专户余额为 1,140.52 万元，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为 27,323.46 万元。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8,307.04
减：支付的发行费用（含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使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金额 509.99 万元）	5,256.64
募集资金到账净额	53,050.40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3,654.80
减：本期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21,534.95
加：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金额	147.30
加：现金管理收益金额	577.43
减：募集资金理财及利息收益补流金额	121.40
募集资金余额	28,463.98
减：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	27,323.46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140.52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投向变更、使用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与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或其上级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高科园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李沧第二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已经严格遵照制度及协议的约定执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30 日，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元)
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高科园支行	69060078801100000438	336,745.52
壶关高测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李沧第二支行	3803025029200457115	414,702.95
乐山高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李沧第二支行	3803025019200459882	1,289,239.82
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4520020010120100098336	9,364,492.80
合计			11,405,181.09

三、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推进，公司在募集资金到账前已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部分募投项目。截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3,654.80 万元。上述公司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关于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鉴证报告》(中兴华核字(2020)第 030074 号)。

2020 年 9 月 1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36,548,003.05 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 5,099,859.85 元置换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合计使用募集资金 41,647,862.90 元置换预先投入及支付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已将 41,647,862.90 元募集资金转至公司自有资金银行账户，完成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的置换工作。本次置换不存在变相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用途情形且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符合监管要求。

(三)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2 亿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等)，单笔投资产品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 27,323.4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发行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别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认购日	到期日
浦发银行青岛高新科技支行	公司稳利 21JG6033 期	保本浮动收益	4,800.00	1.40% 或 2.90% 或 3.10%	2021/4/2	2021/7/2
浦发银行青岛高新科技支行	公司稳利 21JG6149 期	保本浮动收益	11,000.00	1.40% 或 2.90% 或 3.10%	2021/6/11	2021/7/12
浦发银行青岛高新科技支行	利多多通知存款	保本保收益	50.00	1.89%	2021/4/16	以实际赎回日为准
浙商银行青岛分行	区块链应收款	保本保收益	973.46	3.25%	2020/9/24	2021/7/15
民生银行青岛分行	结构性存款(SDGA210029D)	保本浮动收益	5,000.00	1.1000%-3.8000%	2021/4/7	2021/7/6
民生银行青岛分行	结构性存款(SDGA210098D)	保本浮动收益	5,000.00	1.1000%-3.5000%	2021/6/4	2021/9/7
工商银行青岛李沧第二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	保本浮动收益	500.00	2.10%	2021/6/9	2021/7/6

(四)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1 年 2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技术中心扩建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研发技术中心扩建项目已于 2021 年 1 月 31 日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结余募集资金 16,021,440.53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五)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投项目中金刚线产业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孙公司壶关高测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壶关高测”)。为满足金刚线产业化项目实施的资金需求，2020 年 9 月 1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5,099,859.85 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 5,000 万元至金刚线产业化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其中 1,000 万元作为壶关高测资本金，7,000 万元作为无息借款，在借款额度内视项目建设实际需要分期汇入。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对全资孙公司增资及借款不构成关联交易或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投项目情况

公司已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高精密数控装备产业化项目暂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11,000 万元、金刚线产业化项目暂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5,700 万元，共计 16,700 万元募集资金(占扣除发行费用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的 31.48%)进行变更。变更使用的募集资金拟用于新项目光伏大硅片研发中心及智能制造示范基地项目，新项目拟投资总额为 18,323 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 16,700 万元，新项目建设所需的其余资金将由公司自筹解决。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二)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使用及披露违规的情形。

特此公告。

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3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3,050.4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068.4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6,7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189.7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1.48%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精度数控装备产业化项目	是，部分募集资金调整投入光伏大硅片研发中心及智能制造示范基地	30,000.00	19,000.00	380.22	4,602.53	24.22	2022 年 10 月	不适用	否	否
金刚线产业化项目	是，部分募集资金调整投入光伏大硅片研发中心及智能制造示范基地	8,000.00	2,300.00	363.00	961.64	41.81	2021 年 9 月	不适用	否	否
研发技术中心项目扩建项目	否	4,000.00	2,419.19	623.22	2,419.19	100.00	2021 年 1 月	不适用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8,000.00	12631.21	2,126.86	12,631.21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光伏大硅片研发及智能制造示范基地项目	否	/	16,700.00	4,575.18	4,575.18	27.40	2021 年 12 月	不适用	否	否
合计	—	60,000.00	53,050.40	8,068.48	25,189.75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推进，公司在募集资金到账前已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部分募投项目。截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3,654.80 万元。上述公司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关于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鉴证报告》(中兴华核字(2020)第 030074 号)。2020 年 9 月 1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36,548,003.05 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 5,099,859.85 元置换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合计使用募集资金 41,647,862.90 元置换预先投入及支付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已将 41,647,862.90 元募集资金转至公司自有资金银行账户，完成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的置换工作。本次置换不存在变相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用途情形，且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符合监管要求。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2 亿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等)，单笔投资产品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公司 2021 年 2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技术中心扩建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研发技术中心扩建项目已于 2021 年 1 月 31 日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结余募集资金 16,021,440.53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已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高精密数控装备产业化项目暂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11,000 万元、金刚线产业化项目暂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5,700 万元，共计 16,700 万元募集资金(占扣除发行费用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的 31.48%)进行变更。变更使用的募集资金拟用于新项目光伏大硅片研发中心及智能制造示范基地项目，新项目拟投资总额为 18,323 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 16,700 万元，新项目建设所需的其余资金将由公司自筹解决。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2021-009)。										

注：

1、公司 2021 年 2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高精密数控装备产业化项目暂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11,000 万元、金刚线产业化项目暂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5,700 万元，共计 16,700 万元募集资金(占扣除发行费用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的 31.48%)进行变更。变更使用的募集资金拟用于新项目光伏大硅片研发中心及智能制造示范基地项目，新项目拟投资总额为 18,323 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 16,700 万元，新项目建设所需的其余资金将由公司自筹解决。

2、研发技术中心扩建项目于 2021 年 1 月结项。公司 2021 年 2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技术中心扩建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研发技术中心扩建项目已于 2021 年 1 月 31 日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结余募集资金 16,021,440.53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0,462,900 股，发行价格为 14.41 元/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8,307.04 万元。因实际募集资金总额未达到募投项目拟使用的募集资金总额 60,000 万，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同意将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募集资金从 18,000 万调整至 11,050.40 万元。

4、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高精度数控装备产业化项目通过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 1,766.50 万元的投入尚未自募集资金置换，考虑该因素影响，该项目实际投入进度为 33.52%；金刚线产业化项目通过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 6.98 万元的投入尚未自募集资金置换，考虑该因素影响，该项目实际投入进度为 42.11%；光伏大硅片研发中心及智能制造示范基地项目通过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 1,662.16 万元的投入尚未自募集资金置换，考虑该因素影响，该项目实际投入进度为 37.35%。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光伏大硅片研发中心及智能制造示范基地项目	高精度数控装备产业化项目及金刚线产业化项目	16,700.00	16,700.00	4,575.18	4,575.18	27.40	2021 年 12 月	不适用	否	否
合计	—	16,700.00	16,700.00	4,575.18	4,575.18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已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高精密数控装备产业化项目暂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11,000 万元、金刚线产业化项目暂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5,700 万元，共计 16,700 万元募集资金(占扣除发行费用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的 31.48%)进行变更。变更使用的募集资金拟用于新项目光伏大硅片研发中心及智能制造示范基地项目，新项目拟投资总额为 18,323 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 16,700 万元，新项目建设所需的其余资金将由公司自筹解决。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2021-009)。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583 证券简称：捷昌驱动 公告编号：2021-048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委托理财金额：3,000 万元、2,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红塔证券鑫益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财通证券资管双周赢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财通证券资管双周赢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委托理财期限：182 天、14 天(开放式)
- 履行的审议程序：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10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1-019)。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充分合理利用自有资金，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降低公司财务成本。

(二)资金来源及相关情况

资金来源：部分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关联交易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红塔证券鑫益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000	4.65%	63.58	182 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证券资管双周赢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0	-	-	14 天(开放式)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证券资管双周赢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0	-	-	14 天(开放式)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中低风险投资品种，风险可控。公司财务部将即时关注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及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的因素发生，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安全。

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的主要条款

1、红塔证券鑫益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红塔证券鑫益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认购金额	3,000 万元
产品类型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收益计算天数	182 天
产品起始日	2021 年 8 月 11 日
产品到期日	2022 年 2 月 8 日
产品预计年化收益率	4.65%
管理人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	否
集合计划的参与和退出	本集合计划自成立日起每 6 个月开放一次，投资者可于开放期参与或退出本集合计划，未在开放期退出集合计划的投资者自动持有至下一个开放期。若开放期遇到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则自动顺延。具体以管理人公告为准。
资金投向	本集合计划主要投资于存款、债券等债权类投资品种，具体包括：货币市场基金、银行存款、现金、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含政策性金融债、金融机构次级债)、同业存单、企业债、公司债、资产支持证券、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项目收益债(NPB)、债券逆回购、债券型基金等投资品种。本集合计划不直接在二级市场上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但可参与债券回购业务，也可持有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债形成的股票、因所持股票派发的权证而产生的权证、但应在上市后 30 个具备交易条件的交易日内减持。

2、财通证券资管双周赢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财通证券资管双周赢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认购金额	1,000 万元
产品类型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收益计算天数	14 天(开放式)
产品起始日	2021 年 8 月 11 日
产品到期日	-
产品预计年化收益率	-
管理人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	否
集合计划的参与和退出	本集合计划成立之日起每周一开放，接受投资者的参与、退出申请，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开放日，或以管理人公告为准。每笔参与金额最低持有时间不得少于 14 天，投资者不得退出持有期低于 14 天的计划份额，具体退出事项以管理人公告为准。
资金投向	本集合计划全部投资于证监会规定的标准化资产，具体包括：在证券交易所、银行间市场等国务院同意设立的交易场所发行、交易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金融债、政策性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含非公开发行的公司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债券回购，以及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银行存款、同业存单、现金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固定收益类投资品种。

3、财通证券资管双周赢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财通证券资管双周赢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认购金额	1,000 万元
产品类型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收益计算天数	14 天(开放式)
产品起始日	2021 年 8 月 11 日
产品到期日	-
产品预计年化收益率	-
管理人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	否
集合计划的参与和退出	本集合计划成立之日起每周一开放，接受投资者的参与、退出申请，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开放日，或以管理人公告为准。每笔参与金额最低持有时间不得少于 14 天，投资者不得退出持有期低于 14 天的计划份额，具体退出事项以管理人公告为准。
资金投向	本集合计划全部投资于证监会规定的标准化资产，具体包括：在证券交易所、银行间市场等国务院同意设立的交易场所发行、交易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金融债、政策性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含非公开发行的公司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债券回购，以及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银行存款、同业存单、现金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固定收益类投资品种。

(二)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在授权范围内所购买的是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中低风险产品。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